

证券代码：831137

证券简称：泰和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芜湖泰和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深圳市壹品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壹品慧”）共同投资设立芜湖泰联安防设备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注册地为安徽芜湖，注册资金 1,2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588 万元、出资比例 49%，深圳壹品慧出资 612 万元、出资比例 51%。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本次对外投资额为 5,880,000.00 元，占公司 2024 年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 525,362,381.53 元的 1.12%，占公司 2024 年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 224,853,441.81 元的 2.62%。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9月1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参股设立芜湖泰联安防设备有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深圳市壹品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梅园路 188 号中国燃气大厦 32 层 3202 室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梅园路 188 号中国燃气大厦 32 层 3202 室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主营业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类咨询）；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周忠柱

控股股东：壹品慧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刘畅

关联关系：不存在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芜湖泰联安防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芜湖

主营业务：电子专用设备制造；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电机制造；计量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数据平台；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深圳市壹品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现金	6,120,000.00	51.00%	6,120,000.00
芜湖泰和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5,880,000.00	49.00%	5,880,000.00

注：最终注册信息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信息为准。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深圳市壹品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壹品慧”）共同投资设立芜湖泰联安防设备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注册地为安徽芜湖，注册资金1,2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588万元、出资比例49%，深圳壹品慧出资612万元、出资比例51%。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参股子公司是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提

高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本公司将会进一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积极防范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将更有助于公司的业务拓展，不会给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芜湖泰和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芜湖泰和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5日